

## 以賽亞書導論

## 1. 前言～基督徒為什麼要讀舊約

- ◆ 耶穌教導的基礎是以「舊約聖經」為基礎，也是初代教會的基督徒告白耶穌是「基督」（彌賽亞）的基礎。
- ◆ 西元第二世紀興起反猶太的風潮，羅馬教會金主馬吉安（Marcion）對教會非常有影響力。
  - 主張將猶太聖經（舊約）從基督教的聖經中剔除。
  - 主張要將新約中含有猶太色彩的經卷去除，只接受路加福音，保羅書信的十封信（加、林前後、羅、帖前後、弗、西、腓、門）為「純基督福音」的經卷。
  - 舊約是審判和好戰的上帝，與慈愛上帝不能相提並論。
- ◆ 馬吉安讓基督教會加速進行「制定正典」的過程。
  - 保留猶太聖經（舊約），也將新的經卷（新約）加入。
  - 保留猶太聖經的原狀，沒有按照基督教觀念重新編輯。
  - 猶太聖經是基督教不可或缺的基礎。
- ◆ 新約常常引用舊約經文，或間接說明舊約的主題，或者耶穌用舊約來強化耶穌信息的合法性。
  - 猶太聖經（舊約）是基督教信仰先決條件，它不能直接導出耶穌就是基督，而是透過進一步解釋猶太聖經，才能幫助我們明白耶穌是基督。（參考路 24:13-35）
  - 猶太聖經是上帝的啟示，根據猶太聖經，讓耶穌或耶穌的門徒宣揚耶穌的信息更有根基，更具有說服力。
- ◆ 小結：
  - 基督教不能去除（否認）與猶太聖經（舊約）的關係，否則將毀掉基督教信仰的基礎。
  - 一味地「反猶太」將造成災難，德國納粹殺害猶太人的事件就是最典型、最極端的「去猶太運動」的展現。
  - 舊約是新約的根基，閱讀舊約可以看見上帝的啟示，並且根據舊約來閱讀新約更能理解新約的意義。<sup>1</sup>

## 2. 舊約聖經的分類

## 2.1 希伯來聖經的分類

- ◆ 猶太聖經：他那賀（Tanakh），分為三部分：
  - 妥拉（Torah）、先知書（Nebi'im）、聖卷（Ketubim）
- ◆ 妥拉（律法書）：在會堂崇拜儀式中不間斷地誦讀。
- ◆ 先知書是律法書的註解：在崇拜儀式中選擇性誦讀
- ◆ 聖卷：大部分都不是在日常崇拜儀式中誦讀：

---

<sup>1</sup> 此看法來自 Erich Zenger（舊約導論 1998）

- 節期五書卷是在五大節期時誦讀：逾越節～雅歌、五旬節～路得記、獻殿節～耶利米哀歌、住棚節～傳道書、普珥節～以斯帖記。
- 在會堂崇拜儀式中，詩篇扮演不同的角色。
- ◆ 每一部分都是以展望未來為結語
  - 律法書：申 34:10-12 摩西是頒布律法的人，而出埃及是基本事件，展望進入迦南地的生活。
  - 先知書：瑪 4:4-6 摩西頒佈的律法就是上帝的法律，先知的信息與耶和華的日子相連結
  - 聖卷：代下 36:22—23 歷代志按照歷史次序呈現，在以斯拉—尼希米之後。在整部希伯來聖經結束之處，以盼望的信息為結語。

## 2.2 基督教舊約的分類<sup>2</sup>

- ◆ 基督教舊約聖經分為四部分：五經、歷史書、詩歌智慧書及先知書
- ◆ 基督教舊約聖經排列所隱含的神學理念。

1	創→申	在西乃山的基本啟示	律法是確據也是命令
2	書→馬加比	在迦南地的以色列史	過去
3	伯→西拉	生活的智慧	現在
4	賽→瑪	預言	未來

- ◆ 第一部份（創世記至申命記）呈現上帝原先帶有權柄的啟示，以祂是創造者的角色為基礎。這生命的律法不只是給原始的接受者以色列人，也是給列國的。接下來三個部分邀請讀者依照西乃律法而生活。
- ◆ 第二部份（約書亞記至馬加比書<sup>3</sup>）用以色列為例，來闡明依照律法而過的生活—成功之處與失敗之處。
- ◆ 第三部份（約伯記到西拉書<sup>4</sup>）邀請每個人尋求賜生命的智慧，就是以禱告的心聆聽律法（在創造之中、日常生活經驗之中與上帝對以色列人的教導中可認出其真理）。
- ◆ 第四部份（以賽亞到瑪拉基）使我們看見歷史的完滿（結束以及應驗），那時列國將到錫安敬拜、認識上帝的律法（賽 2:1—5）。

<sup>2</sup> 初代教會所採用的經典和猶太聖經相同，並沒有引用次經著作，次經多為兩約之間的作品，具有文學價值。直到公元 400 年包含次經的七十士譯本被西方教會接納，第七世紀被東方教會接納。宗教改革後，基督新教（基督教）刪除了次經，1546 年特會議決議保留次經，1672 年東正教（東方教會）決議保留部分次經。

<sup>3</sup> 「馬加比書」在天主教聖經中為「瑪加伯（上下）」

<sup>4</sup> 「西拉書」在天主教聖經中為「德訓篇」

## 2.3 舊約書卷的次序

猶太教 (Tanakh、MT)	LXX (天主教思高本)	基督教 (和合本)
<p><b>1. 律法書 (Torah)</b> 創世記、出埃及記、利未記、民數記、申命記</p> <p><b>2. 先知書 (Nebi'im)</b> <b>前先知書：</b> 約書亞記、士師記、撒母耳記 (上下)、列王記 (上下) <b>後先知書：</b> 以賽亞書、耶利米書、以西結書 <b>十二先知書：</b> 何西阿書、約珥書、阿摩司書、俄巴底亞書、約拿書、彌迦書、那鴻書、哈巴谷書、西番雅書、哈該書、撒迦利亞書、瑪拉基書</p> <p><b>3. 聖卷 (Ketubim)</b> 詩篇、約伯記、箴言 <b>節期五書卷：</b> 路得記、雅歌、傳道書、耶利米哀歌、以斯帖記 但以理書、以斯拉記、尼希米記、歷代志 (上下)</p>	<p><b>1. 律法書</b> 創世記、出埃及記、利未記、民數記、申命記</p> <p><b>2. 歷史書</b> 約書亞記、士師記、路得記、撒母耳記 (上下)、列王記 (上下)、歷代志 (上下)、以斯拉上、以斯拉下、以斯帖記、多俾亞傳、友弟德傳、瑪加伯 (上下)</p> <p><b>3. 智慧書</b> 詩篇、箴言、傳道書、雅歌、約伯記、智慧篇、德訓篇、(所羅門詩篇)</p> <p><b>4. 先知書</b> <b>十二小先知書：</b> 何西阿書、約珥書、阿摩司書、俄巴底亞書、約拿書、彌迦書、那鴻書、哈巴谷書、西番雅書、哈該書、撒迦利亞書、瑪拉基書 <b>大先知書：</b> 以賽亞書、耶利米書、巴錄克、耶利米哀歌、(耶利米書信)、以西結書、(蘇撒拿傳)、但以理書、(以勒與大龍)</p>	<p><b>1. 律法書</b> 創世記、出埃及記、利未記、民數記、申命記</p> <p><b>2. 歷史書</b> 約書亞記、士師記、路得記、撒母耳記 (上下)、列王記 (上下)、歷代志 (上下)、以斯拉記、尼希米記、以斯帖記</p> <p><b>3. 詩歌</b> 約伯記、詩篇、箴言、傳道書、雅歌</p> <p><b>4. 先知書</b> <b>大先知書：</b> 以賽亞書、耶利米書、耶利米哀歌、以西結書、但以理書 <b>十二小先知書：</b> 何西阿書、約珥書、阿摩司書、俄巴底亞書、約拿書、彌迦書、那鴻書、哈巴谷書、西番雅書、哈該書、撒迦利亞書、瑪拉基書</p>

### 3. 何謂先知？誰是先知

#### ◆ 先知=算命師？！

- 古代近東，與台灣民間宗教一樣，藉著一些方法和某些特地的人來瞭解神明的想法。譬如透過徵兆、器具或者藉由占星術來占卜。
- 也有如同台灣的廟公一樣，有「中介人物」代替人們與上帝溝通，上帝也透過他們了解上帝的旨意。
  - ◆ 猶太人有兩種主要的「中介人物」，第一種是祭司，第二種是「先知」。
  - ◆ 祭司是世襲的，亞倫的後代，也就是利未人。
  - ◆ 先知是上帝所揀選的，來自社會不同階層。
  - ◆ 先知有可能是祭司，甚至是士師，如撒母耳。
  - ◆ 祭司與上帝溝通是使用烏陵和土明，而先知是直接接受到上帝的話語。
- 舊約聖經中，不只是一般的老百姓會占卜，包括以色列和其他四周圍的君王或宮廷內在決定事情時，也可能使用占卜。
- 聖經常常指出上帝不喜悅用法術的（行法術的）、觀兆的（卜卦）、行巫術的（牽亡、童乩）～利 19:26, 31; 20:1~6; 賽 8:19
- 上帝喜悅的是聽從上帝的教誨與律法。（賽 8:20）
- 聖經仍有記載一些上帝使用類似占卜的方式，來啟示祂的旨意。譬如約瑟和但以理的故事中，由解夢來顯示祂的旨意。
- 祭司所用的「烏陵」和「土明」很可能像台灣的「茭杯」，祭司用它們來尋求上帝的心意（出 28:30；利 8:8；民 27:21；申 33:8；撒上 28:6）。
- 聖經最後一次用抽籤的方式尋求上帝旨意的，是在揀選馬提亞代替猶大徒職分這事上（徒 1:15~26）。
- 無論上帝是否可能用占卜的方式顯明祂的啟示，更重要的是那些使用占卜的人，到底居心何在？是要危害人們，引導人們去敬拜偶像？還是引導人們去敬拜上帝，遵行上帝的旨意。

#### ◆ 先知的名稱

- 先知的英文是 prophet，它是從希臘文的 prophetes，原本的意思是「百姓面前的神祇代言人」。
- 經過歷史的演變，先知成為提供預言未來的人，也就是「預言家」的功能。

## ■ 舊約聖經的「先知」

### ◆ 神人 ('ish haelohim): 神人：

- 受上帝差派來服事的人
- 這個名稱只出現在早期的偉大先知：摩西、撒母耳、以利亞……等等。
- 歷代志中，「神人」指的是偉大人物，如大衛（代下 8:14）
- 擁有特殊恩賜，譬如說行神蹟，但重點仍然是傳揚上帝的話語，而非所擁有的特殊能力。

### ◆ 先見(ro'eh)和先見 (hozeh)

- 這兩個字都是「能看見的人」。
- 靠著來自上帝的啟示之預言家。靠著異象、異聞得到上帝啟示，有時連帶「出神」現象。
- 有一說「hozeh」是專指大衛王朝或源自南方的先見。阿摩司否認自己是先知，但沒有否認自己是先見（hozeh）。（摩 7:12~15）。

### ◆ 先知 (nabi')

- 舊約中最常使用的名稱。
- 「一個被呼召的人」或「一個必須大聲呼喊的人」：從動詞 naba' 「喊叫、呼召」。
- 早期先知、宮廷先知、著作先知都使用此字。
- 複數：受感的先知群體（在撒母耳的四周）和先知門徒（以利沙的身旁）。
- 負面的意義：先知的敵對者（先知們和祭司們：出現 30 次）；巴力先知。

## ◆ 先知的角色

### ■ 以色列特有的先知預言意義

- ◆ 以色列周遭的民族只知道拯救的預言，比較少有針對國王、王室與社會道德、倫理問題，提出批判。
- ◆ 但是，審判的預言在以色列扮演相當關鍵的角色。只有在以色列有先知和國王的衝突，在不只是批判祭祀的缺點，更針對社會和倫理的爭議。
- ◆ 在以色列的預言是關乎百姓的命運，不只是國王。
- ◆ 先知的話語持續使用與實現在新的情況下。

### ■ 上帝話語的接收者和傳講者-無法逃避的（摩 3:8；耶 20:9）

- ◆ 「耶和華如此說」：使者的套語，先知強調他所傳話語的權威，這話不是出於自己，是出自於耶和華

上帝。

- ◆ 先知傳講的上帝的話語通常先對現況的批評，然而通過「使者套語」，說出上帝未來的審判或計畫。
- ◆ 現況的批評（=先知話語）–使者套語–將來的遭遇（=上帝話語）
- ◆ 真先知很少是維持現狀的話語，而是提出批判性的言論（比較：彌 2:11）
- 先知的話語是與人們用自己的方法得到上帝的旨意是有所不同的。（申 18:9-11）
- 先知整個人與家庭都是在服事上帝
  - ◆ 以賽亞兒女的名字（賽 7:3；8:3-4）
  - ◆ 何西阿悲慘的婚姻（何 1-3 章）
  - ◆ 約拿的固執
  - ◆ 先知也扮演為人民代求的角色（摩 7:2, 5；耶 7:16；11:14）
- 真先知與假先知
  - ◆ 一般性的分辨：預言是否應驗？（申 18:20~23）
    - A. 預言實現與否需時間等待，才能辨其真偽：一旦所說的話一一實現，其可信度會增加（撒上 3:19-20）。
    - B. 已受到肯定的先知，不能保證預言全都是真。（耶 27:4~8；28:1~11, 15~16）
  - ◆ 應驗與否並非絕對標準，更重要的是先知是否有受上帝之託傳講祂的話語，先知雖用第一人稱講話，但絕而不是出於自願的。（出 1-3 章；賽 6 章；耶 1 章；結 1-3 章）
  - ◆ 先知是否叫人不能離開耶和華，並且遵行上帝的話語。
  - ◆ 在先知書中，真先知常常指摘王宮廷/祭祀先知為假先知
    - A. 通常不是以「說預言」謀生。（比較：彌 3:5；摩 7:10~17）
    - B. 不是說自己想說的話，而是說上帝要說的話。（申 18:20）
    - C. 信息與生活一致。（比較：耶 23:14）
- ◆ 先知於「現在」（present）「說出、提醒」（forthtelling）上帝的話語，而不是「預言」（foretelling）「未來」（future）

- ◆ 然而，舊約先知書主要意圖是表達古以色列具體的社會、政治和宗教氛圍。
- ◆ 先知與妥拉（摩西律法）
  - 妥拉（摩西律法）：述說與耶和華的準則相稱的，關於信仰和順服的標準；
  - 先知：述說以色列在崎嶇的歷史下活出信仰的生活。
  - 先知書是一部根據妥拉（摩西律法）的上帝所賜下的禮物與要求，重新閱讀以色列歷史和世界歷史之文學。
- ◆ 先知所傳講的信息
  - 守約
    - ◆ 上帝與以色列的關係是建立在西乃山上所立之約。
    - ◆ 上帝與以色列之間的約最核心就是單單敬拜上帝。  
～宗主條約
    - ◆ 西乃之約包括十誡，以及衍生出的典章律例。
    - ◆ 以色列人藉著「守約」，參與上帝的計畫～先知告知百姓上帝在過去、現在、未來的想法和計畫。
    - ◆ 在上帝未來的計畫中，就是「耶和華的日子」臨到，上帝將掌管各國、各族。
    - ◆ 在破壞上帝和以色列人之間的約之後，先知宣告上帝將有新的作為，凸顯他們出現危機的原因。～新作為包含審判和拯救。
  - 審判
    - ◆ 先知看見上帝在國與國之間的作為，而這些事件與以色列的宗教和道德敗壞有直接關係。
    - ◆ 他們不再認識 ( yada)上帝
      - 認識 ( yada)在希伯來字是一種很深的關係，以色列人失去和上帝很深的關係 ( 何 4:1, 6，7:10；摩 5:4-6；賽 1:3 )
      - 他們忽略國家存在的秘訣：有聖者在他們當中。
      - 他們不忠實，沒有守約。( 何 1:2 )
      - 他們不願意讓上帝當他們的王，而以為自己的王可以管理他們。
      - 他們與其他國家立約，破壞他們與上帝的立約。( 賽 30:1-5 )
    - ◆ 社會上的不公義
      - 上帝的百姓失去了愛人的心，也因此阻撓了上帝的愛 ( 賽 5:1-7，特別是第 7 節；賽 1:21 )
      - 他們不在乎自己同胞的需要和所遭遇的苦難～阿

- 摩司到瑪拉基中，許多先知他們都共同指責。
- 對待窮困者和無助者的不公義，就是否認自己過去得到上帝救贖的歷史？（申 15:12-15）～以色列社會應透過「愛鄰舍如同自己」來表達與上帝的團契關係，沒有「愛鄰舍」便是違背上帝的旨意，並且否認與上帝的關係。
  - 舊約的悔改（shuv），並不僅是社會或道德的改革與改變，而是回到與上帝的約中，成為共同體彼此扶持。
- ◆ 對宗教敬拜儀式的狂熱，卻忽視社會公義。
    - 先知常常針對以色列的敬拜提出批評（摩 5:4f；何 6:6）
    - 他們以敬拜上帝的儀式逃避與上帝立約的要求。以為透過聖殿敬拜儀式便能得到上帝的保佑。
    - 然而，以色列人們卻不願意遵行上帝話語～他們忘了與上帝立約是雙向的，他們只想要享受上帝對他選民的祝福，卻不願意聽從上帝的話語。
  - ◆ 忘了與上帝所立的約，最後便接納其他的「假神」取代上帝。土地是上帝賜給人們，但卻期待拜其他的「假神」來求得出產豐盛。
- 拯救
- ◆ 審判是針對以色列的失敗，而拯救是在於上帝對其計畫的信實。
  - ◆ 上帝的審判使得整個以色列拯救變成不可能的事，但上帝仍是信實的上帝，所以上帝對剩下的以色列人（餘民 remnant）仍然施行拯救～祂使死人復活（結 37 章）。
  - ◆ 拯救是推及到萬民承認只有耶和華是上帝，是唯一的救主（43:11；45:22-25）



## 4. 聖經中以色列的歷史

歷史時期	歷史事件
<b>1200-1000BCE</b> 部族社會的以色列	埃及勢力的結束； 海上民族的入侵； 以色列的部族的出現
<b>1000-586BCE 王國時期</b> 1000-931 大衛及所羅門的部族 王國 931-722 北國以色列 931-586 南國猶大	掃羅、大衛、所羅門 931BCE 「王國的分裂」 850-800 亞蘭國壓迫北國 自 750 起亞述帝國的擴張 722 佔領撒瑪利亞、北國領土併入亞述國 733-622 猶大成為亞述的附庸國 622 約西亞的改革 605-586 猶大成為巴比倫的附庸國 597 及 586 第一、二次佔領耶路撒冷 586 耶路撒冷城及聖殿被毀
<b>586BCE-324CE 異族統治時期</b> 586-538 巴比倫統治 538-332 波斯統治 332-301 希臘統治 301-198 多利買統治 198-129 西流古統治  <b>129-63BCE 哈斯摩尼亞王朝</b> 63BCE-324CE 羅馬統治 40BCE-100CE 希律（地方）王 國	586-538 猶大為巴比倫帝國的一省 538 波斯王居魯士佔領巴比倫城 520-515 耶路撒冷聖殿重建 445 尼希米（省長、耶路撒冷城牆的重建） 398 以斯拉（在耶路撒冷宣讀律法） 332 亞歷山大大帝在以色列與埃及 167-164 馬加比（哈斯摩尼亞）解放戰爭 164 重新奉獻（「潔淨」）聖殿  7/6BCE 耶穌出生 66-70CE 猶太人反抗羅馬統治的戰爭 70 耶路撒冷被毀 132-135 巴可巴反抗羅馬